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		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信	107	偵	2592	妨害自由等	竹山分局	沈○騏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李○雄	起訴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張○誼	起訴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許○銘	起訴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陳○龍	起訴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陳○榜	起訴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陳○謀	起訴
信	107	偵	2592	傷害	竹山分局	賴○源	起訴
信	107	偵	5537	詐欺等	張○名等15人	吳○蘭	不起訴處分
信	107	偵	5537	詐欺等	張○名等15人	羅○和	不起訴處分
信	107	偵	5538	詐欺等	林○松等19人	吳○蘭	不起訴處分
信	107	偵	5538	詐欺等	林○松等19人	羅○和	不起訴處分
厚	107	偵	5326	妨害名譽	臺灣高檢	李○騏	不起訴處分
厚	107	偵	5326	妨害名譽	臺灣高檢	李○嬋	不起訴處分
厚	107	偵	5326	妨害名譽	臺灣高檢	藍○瑋	不起訴處分
厚	107	偵	5334	毀棄損壞等	埔里分局	張○花	不起訴處分
厚	107	復偵	8	竊佔等	本○檢察官	林○毅	不起訴處分
智	107	偵	2582	詐欺	集集分局	徐○軒	起訴
智	107	偵	4986	野生動物保育	保七六大	顏○玳	不起訴處分
智	107	偵	5142	偽證	蔡○盛	陳裴○珠	不起訴處分
智	107	偵	5203	野生動物保育	保七六大	彭○微	不起訴處分
智	107	調偵	285	傷害	南投信義鄉所	金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